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84MA9NFX8M7F

(1-1)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河南鸿宸应急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叁佰万圆整

类型

成立日期 2023年01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李金龙

所 住 河南省郑州市新郑市龙湖镇张沟村
128号

图 10-1-1 经线

[illegible]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

河南鸿宸应急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豫海大审字（2025）第 H-AN23 号



河南海大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ENAN HAI DA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中国·郑州



审计报告

豫海大审字（2025）第 H-AN23 号

河南鸿宸应急科技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鸿宸应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停止运营或别无其他实现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了以下工作：

我们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 附件：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河南海大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06 月 13 日

资产负

南鸿宸

会企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河南鸿宸应急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35		
货币资金	2	19,498.14	12,876.94	短期借款	36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7	0.00	0.00
应收票据	4	0.00	0.00	应付票据	38	0.00	0.00
应收账款	5	31,795.00	3,855,390.20	应付账款	39	1,564.20	3,644,669.25
预付账款	6	0.00	0.00	预收账款	40	0.00	0.00
应收股利	7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41	0.00	0.00
应收利息	8	0.00	0.00	应交税费	42	4.77	19,171.69
其他应收款	9	0.00	0.00	应付利息	43	0.00	0.00
存货	10	18,564.20	154,673.00	应付股利	44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45	82,650.00	222,650.00
其他流动资产	12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	0.00	0.00
	13			其他流动负债	47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4	69,857.34	4,022,940.18	流动负债合计	48	84,218.97	3,886,490.94
非流动资产:	15			非流动负债:	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	0.00	0.00	长期借款	50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	0.00	0.00	应付债券	51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18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52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9	0.00	0.00	专项应付款	53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20	0.00	0.00	预计负债	54	0.00	0.00
固定资产	21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	0.00	0.00
在建工程	22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56	0.00	0.00
工程物资	23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	0.00	0.00
固定资产清理	24	0.00	0.00	负债总计	58	84,218.97	3,886,490.94
生产性生物资产	25	0.00	0.00		59		
油气资产	26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60		
无形资产	27	0.00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	0.00	0.00
开发支出	28	0.00	0.00	资本公积	62	0.00	0.00
商誉	29	0.00	0.00	减:库存股	63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30	0.00	0.00	盈余公积	64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65	-14,361.63	136,449.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	0.00	0.00		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	-14,361.63	136,449.24
资产总计	34	69,857.34	4,022,940.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8	69,857.34	4,022,940.18

利润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河南鸿宸应急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	5,266,387.99	31,480.20
减：营业成本	2	5,006,996.25	0.00
税金及附加	3	3,427.96	4.77
销售费用	4	0.00	0.00
管理费用	5	98,018.85	45,813.28
研发费用	6	0.00	338.58
财务费用	7	0.00	0.00
资产减值损失	8	0.00	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0.00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	0.00	0.00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2	157,944.93	-14,676.43
加：营业外收入	13	47.48	314.80
减：营业外支出	14	0.00	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	157,992.41	-14,361.63
减：所得税费用	17	7,181.54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	150,810.87	-14,361.63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2018年度

编制单位：河南鸿宸应急科技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金 额	补 充 资 料	行次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480,650.18	净利润	38	150,810.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0.00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9	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94,841.43	固定资产折旧	40	0.00
现金流入小计	5	1,575,491.61	无形资产摊销	41	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1,5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32,573.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43	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39,175.8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4	0.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10,363.4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45	0.00
现金流出小计	10	1,582,112.77	财务费用	46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6,621.16	投资损失（减：收益）	47	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48	0.00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49	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0.00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50	-136,108.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1	-3,823,595.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2	3,802,271.9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0.00	其他	53	0.00
现金流入小计	18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6,621.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0.00		5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0.00		5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0.00		5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0.00		58	
现金流出小计	23	0.0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0.00	债务转为资本	60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61	0.00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2	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0.00		6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0.00		64	
现金流入小计	29	0.00		65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0.00		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6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0.00	现金的期末余额	68	12,876.98
现金流出小计	33	0.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9	19,498.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0.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70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71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6,621.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	-6,621.1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河南鸿宸应急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项 目	2024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0.00	0.00		0.00	-14,361.63	-14,361.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初余额	0.00	0.00		0.00	-14,361.63	-14,361.6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150,810.87	150,810.87
（一）净利润	0.00	0.00		0.00	150,810.87	150,810.8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00	0.00		0.00	0.00	0.00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00	0.00		0.00	0.00	0.00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00	0.00		0.00	0.00	0.00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0.00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0.00	0.00		0.00	150,810.87	150,810.87
（三）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1.所有者（或股东）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3.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四）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2.对所有者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3.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0.00	0.00		0.00	136,449.24	136,449.24

河南鸿宸应急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河南鸿宸应急科技有限公司系经新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23 年 01 月 13 日成立。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84MA9NFX8M7F 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3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金龙。

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灯具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家具销售；日用陶瓷制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安防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照明器具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水上运输设备零配件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服装服饰批发；五金产品批发；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服饰制造；服装制造；服装辅料制造；日用陶瓷制品制造；皮革制品制造；橡胶制品制造；交通设施维修；劳动保护用品生产；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五金产品制造；电线、电缆经营；仪器仪表制造；通信设备制造；面料纺织加工；家居用品制造；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潜水救捞装备销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特种设备销售；汽车销售；船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新郑市龙湖镇张沟村 128 号。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

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存货

(1) 本公司的存货分为开发成本、开发商品、库存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核算。

(3)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标准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以及其他与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或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 2 年、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2) 固定资产计价：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本公司按年限平均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若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确定。

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和分类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

8、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 a、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b、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c、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d、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e、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物业出租收入

物业出租按与承租方签定的合同或协议规定按直线法确认房屋出租收入的实现。

(3)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以实际已提供的劳务确认相关的收入，在确认收入时，以劳务已提供，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并且与该项劳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为前提。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公司 2024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六、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按国家法定税率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1%/5%/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4 年 01 月 01 日，“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年累计”指 2023 年度，“本年累计”指 2024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货币资金	19,498.14	12,876.98
合 计	19,498.14	12,876.98

2. 应收账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31,795.00	3,855,390.20
合 计	31,795.00	3,855,390.20

3. 存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存货	18,564.20	154,673.00
合 计	18,564.20	154,673.00

4. 应付账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1,564.20	3,644,669.25
合 计	1,564.20	3,644,669.25

5.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交税费	4.77	19,171.69
合 计	4.77	19,171.69

6.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82,650.00	222,650.00
合 计	82,650.00	222,650.00

7.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14,361.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本年年初余额	-14,361.63
本年累计增加额	150,810.87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50,810.87
其他增加额	0.00
本年累计减少额	0.00
其中：提取盈余公积	0.00
对所有者的分配	0.00
其他减少额	0.00
本年年末余额	136,449.24

8.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累计发生额
营业收入	5,266,387.99
合 计	5,266,387.99

9.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累计发生额
营业成本	5,006,996.25
合 计	5,006,996.25

10.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累计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3,427.96
合 计	3,427.96

11.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发生额
管理费用	98,018.85
合 计	98,018.85

12.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累计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47.48
合 计	47.48

13.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7,181.54
合 计	7,181.54

八、或有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河南鸿宸应急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1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3XGDCG2W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海大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俊霞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绩效评价；预算绩效管理咨询服务；知识产权代理服务。

出资额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街道农科路16号11号楼8层812号



与原件核对相符
登记机关

2022 年 5 月 3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 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4943

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3、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河南省财政厅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河南海大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俊霞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街道农科路16号11号楼8层812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1010142

批准执业文号: 豫财会〔2017〕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7年02月16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张德霞
Sex: 女
Full name: 张德霞
Date of birth: 1990-03-05
Issued on: 2019-03-05
Working unit: 河南新时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Identity card No: 410184199003084422





证书编号: 41000029193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by Institute of CPAs 2015 01 29

发证日期: 2019 年 12 月 1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6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2 月 10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2 月 10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恒晟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2 年 3 月 28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海大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2 年 3 月 28 日



与原件核对相符

姓 名	朱志青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7-07-23
工 作 单 位	河南海大会计师事务所(普 通合伙)
身 份 证 号 码	41022319870723403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101014200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07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缴纳税收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 (0718) 41 证明 0000024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郑市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7-18
纳税人名称	河南鸿宸应急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84MA9NFX8M7F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5-01-01 至 2025-03-31	2025-04-15	¥14806.50	
企业所得税	2025-01-01 至 2025-03-31	2025-04-15	¥3400.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5-01-01 至 2025-03-31	2025-04-15	¥370.16	
印花税	2025-01-01 至 2025-03-31	2025-04-15	¥224.32	
教育费附加	2025-01-01 至 2025-03-31	2025-04-15	¥222.10	
地方教育附加	2025-01-01 至 2025-03-31	2025-04-15	¥148.06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万玖仟壹佰柒拾壹元陆角玖分 ¥19171.69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1页, 总共1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5年07月23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84MA9NFX8M7F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郑市税务局龙湖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鸿宸应急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密市白寨分理处		
					银行账号	16024501040007840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0162507004126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7-01	2025-07-31	600.96	2025-07-14 09:26:41		
4410162507004126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7-01	2025-07-31	300.48	2025-07-14 09:26:41		
44101625070041260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7-01	2025-07-31	262.92	2025-07-14 09:26:41		
44101625070041260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7-01	2025-07-31	26.29	2025-07-14 09:26:41		
44101625070041260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7-01	2025-07-31	11.27	2025-07-14 09:26:41		
44101625070041260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7-01	2025-07-31	75.12	2025-07-14 09:26:41		
441016250700412606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7-01	2025-07-31	27.04	2025-07-14 09:26:41		
441016250700412607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07-01	2025-07-31	37.56	2025-07-14 09:26:41		
合计金额	壹仟叁佰肆拾壹元陆角肆分				¥1341.64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邓州市应急管理局

我公司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若我公司承诺不属实，同意取消本项目的参与资格，并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接受处理。



投标人（公章）：河南鸿康应急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李金龙

日期：2024年05月01日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声明函

李金龙（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河南鸿宸应急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称）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河南鸿宸应急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李金龙

日期：2025年08月01日

